

渭南市临渭区盐务局

2019 年部门综合预算说明

一、部门主要职责

- (1)、监督检查盐业法规、规章的贯彻执行情况；
- (2)、负责全区的盐政管理和盐政执法工作,受理盐业违法行为举报,制止和纠正各类涉盐违法行为,维护好全区盐业市场秩序；
- (3)、负责全区食盐专营的行政管理工作；
- (4)、负责受理用盐单位提报的用盐计划并加强监督管理,保障盐业市场的有序供应；
- (5)、负责全区盐业行业管理,合理开发利用盐资源,统筹安排,合理调度,保障全区盐产品供需基本平衡。
- (6)、负责下属企业的管理工作；
- (7)、完成区委、区政府及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2019 年主要工作任务

- 1、做好全区食盐的计划调运、销售供应工作,全年完成食盐总调运 2600 吨。完成合格食用碘盐销售 1500 吨。
- 2、根据新《食盐专营办法》,加强盐业市场管理,全面推进依法行政,文明执法、程序执法、公正执法,打击私盐贩卖,积极做好重大案件的上报工作,保证全区食盐安全,履行好食盐市场安全监管工作,年内组织大型盐政宣传至少 3 次,食盐市场专项检查整顿至少 3 次,持续巩固我区防治碘缺乏病成果。
- 3、监督检查食盐质量安全合格,保持食盐市场“三率”(碘盐覆盖率、碘盐

合格率、合格碘盐使用率) 达到 97%以上。

4、“扶贫帮困”工作认真推进；经常深入到包联村，认真履行包联承诺，年内至少为包联村办实事 2-3 件。

5、做好盐业改革期间的安全稳定工作，保证盐业企业职工工资正常发放。

6、强化作风建设，锲而不舍纠正“四风”，着力纠正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新表现，引导党员干部学习革命先辈崇高精神和政治品质，树立新风正气。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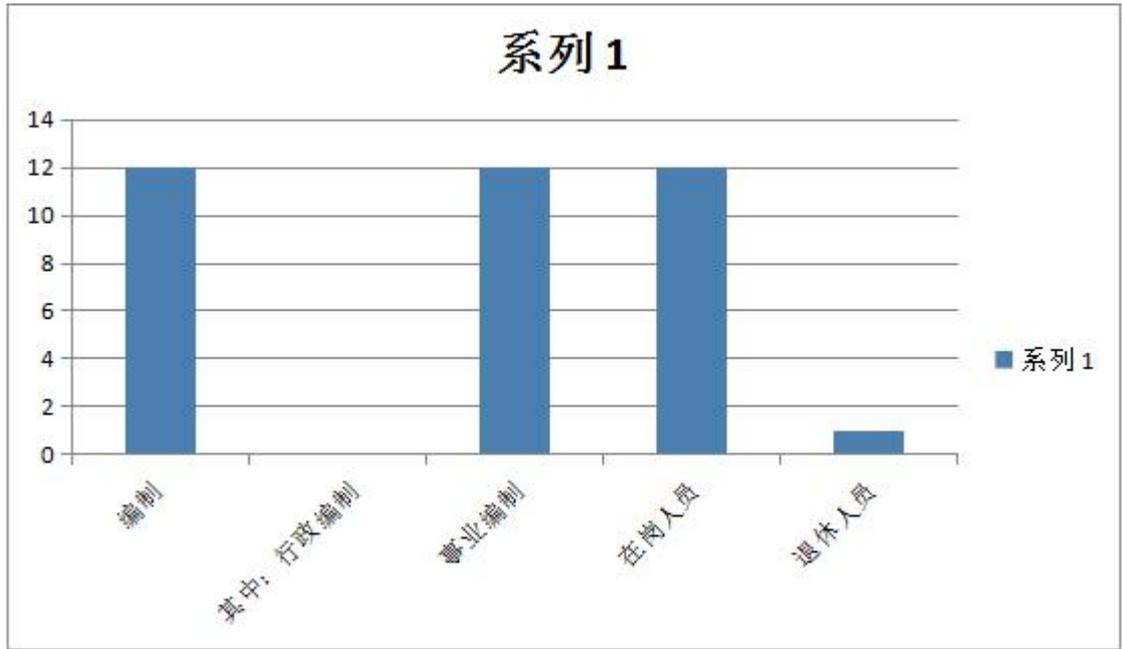
本部门的部门预算包括渭南市临渭区盐务管理局决算单位事业单位 1 个；其中：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1 个。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临渭区盐务管理局	全额事业单位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人员情况：现有全额事业编制；在岗 12 人，退休 1 人。

截止上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12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12 人；实有人员 12 人，其中行政 0 人、事业 12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1 人。



五、部门资产占有使用情况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没有资产。（临渭区盐务局和临渭区盐业公司在一起办公，资产都属于公司。）

2019 年部门综合预算没有安排。

六、部门预算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2019 年，本部门实现了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139.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 0 万元。

七、2019 年部门综合预算编制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19 年，本部门预算收入 139.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39.8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 0 万元，本部门预算收入较上年增加 17.94 万元，主要原因是养老、职业年金、医保与公积金缴费基数加大和调资所致。

（二）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19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 139.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39.8 万元，较上年增加 17.94 万元，主要原因是养老、职业年金、医保与公积金缴费基数加大和调资所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同上年比较无变化

2019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 139.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39.8 万元，较上年增加 17.94 万元，主要原因是养老、职业年金、医保与公积金缴费基数加大和调资所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0 万元，同上年比较无变化。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19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39.8 万元，较上年增加 17.93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19 年调资预算数额加大，以及养老、职业年金、医保因调资而增加所致。

2、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本部门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39.8 万元，其中：事业运行 108.88 万元，较上年增加 13.41 万元，元，原因是主要原因为工资基数增加；行政事业单位医疗—事业单位医疗—2.66 万元，比上年预算 2.4 万元增加了 0.26 万元，主要原因为工资基数增加，行政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9.43 万元，比上年预算 16.49 万元增加了 2.94 万元，主要原因为工资基数增加。

3、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1）按照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本部门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39.8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301）123.37 万元，较上年增加 17.94 万元，工资基数增加；商品和服务支出（302）

16.43 万元，较上年无变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303）无，较上年无变化。

（2）按照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本部门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39.8万元，其中：机关工资福利支出(501)123.37万元，较上年增加17.94万元，工资基数增加；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502)16.43万元，较上年无变化；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19年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并已公开空表。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2019年，本部门无国有资本预算收支情况。

（六）“三公”经费等预算情况。

2019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支出0.25万元，较上年减少了0.1万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单位将严格控制业务接待费支出。

其中：

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较上年增（减）0万元，原因是本部门无因公出国（境）预算收支情况；

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较上年增（减）0万元，原因是本部门无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收支情况；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较上年增（减）0万元，原因是本部门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预算收支情况；

公务接待费0.25万元，较上年增（减）0.10万元，原因是单位将严格控制业务接待费支出。

2019年，本部门会议费预算支出0万元，较上年增（减）0万元，原因是本部门无会议费预算收支情况；

2019年，本部门培训费预算0万元，较上年增（减）0万元，原因是本部门无培训费预算收支情况；

（七）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19年本部门及下属单位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16.43万元，较上年无增减，主要包括：办公费经费2.66万元、印刷费经费3.50万元、公务接待经费0.25万元。

（八）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2019年无政府采购预算，并已公开空表

八、专业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3. **事业运行**：指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4. **住房公积金**：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该项政策始于上世纪九十年代中期，在全国机关、企事业单位在职职工中普遍实施，缴存比例最低不低于5%，最高不超过12%，缴存基数为职工本人上年工资，目前已实施近20年时间。行政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公务员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岗位工资和技术等级（职务）工资、年终一次性奖金、特殊岗位津贴、艰苦边远地区津贴、规范后发放的工作性津贴、生活性补贴等；事业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

一规定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绩效工资、艰苦边远地区津贴、特殊岗位津贴等。

5.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6. “三公”经费：纳入区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7.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渭南市临渭区盐务局

2019年5月23日